

doi:10.16104/j.issn.1673-1883.2020.03.008

乡村旅游发展推动民族地区易地扶贫搬迁农户的生计转型： 动力与阻力

邓秋霞

(南宁师范大学旅游与文化学院, 广西 南宁 530001)

摘要:在易地扶贫搬迁和乡村旅游发展的双重影响下,民族地区易地扶贫搬迁农户迎来了生计转型的契机,但生计资本限制、心理阻碍、产业发展瓶颈制约等阻力在一定程度上削弱了搬迁农户生计转型的驱动力,影响着生计转型的进程。要克服这些阻力,政府应重塑关键生计资本,提升搬迁农户参与旅游生计活动的能力;加大心理资源供给,激发搬迁农户参与旅游生计活动的意愿;增强产业发展活力,实现旅游生计方式的可持续性。

关键词:乡村旅游;民族地区;易地扶贫搬迁;生计转型

中图分类号:F592.7;F323.8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3-1883(2020)03-0032-05

Rural Tourism Development to Promote Livelihood Transformation of Relocated Peasant Households in Minority Areas: Motivation and Resistance

DENG Qiuxia

(School of Tourism and Culture, Nanning Normal University, Nanning, Guangxi 530001, China)

Abstract: Under double influence from the relocation for poverty alleviation and the rural tourism development, relocated peasant households in minority areas have encountered an opportunity of livelihood transformation. However, constraints from living funds, psychological barriers and tourism development bottlenecks have weakened to a certain extent the relocated peasant households' motivation for livelihood transformation and have affected their livelihood transformation process. To overcome these obstacles, the government should reallocate the critical living funds to enhance relocated peasant households' abilities to participate in tourism activities, increase the supply of psychological resources to boost relocated peasant households' willingness to participate in tourism activities, and renew tourism development vitality to realize the sustainability of tourism livelihood mode.

Keywords: rural tourism; ethnic minority area; relocation for poverty alleviation; livelihood transformation

一、问题的提出与文献梳理

易地扶贫搬迁是我国的一项重大民生工程,旨在通过实施易地搬迁安置,使居住在“一方水土养不起一方人”地区的贫困人口彻底摆脱恶劣的生存环境和艰苦的生产条件,从根本上解决他们的脱贫发展问题。“十三五”期间,我国约有1 000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完成了搬迁安置。但搬迁不等于脱贫,“挪穷窝”后还必须“换穷业”,才能“拔穷根”。所谓“换穷业”,就是要让搬迁贫困人口在安置地找到新的、更具可持续性的生计方式,实现从低水平生计向高水平生计的转型,才能最终实现脱贫的目标。

从地理的角度看,我国贫困地区、少数民族地区和旅游资源丰富地区存在着较大程度的重叠,因而催生出“易地搬迁+乡村旅游”的新型扶贫模式,即利用当地自然禀赋、民族民俗文化等特色资源,将搬迁安置点打造为独具特色的乡村旅游目的地,引导搬迁农户的生计方式由务农向参与乡村旅游转型,实现脱贫致富。目前,广西、贵州、云南、湖南、湖北等地在开展易地扶贫搬迁的过程中,均有将少数民族贫困人口搬迁与乡村旅游开发紧密结合的成功案例。

已有众多学者对乡村旅游影响下民族地区农户的生计转型进行了相关研究。李辅敏等的研究

收稿日期:2020-04-10

基金项目:广西科协立项研究课题:乡村旅游发展背景下民族地区易地扶贫搬迁农户生计转型研究(桂科协[2019]ZC-23)。

作者简介:邓秋霞(1979—),女,广西横县人,讲师,硕士,研究方向:旅游管理与旅游扶贫。

表明,以民族民间文化为内涵的旅游正逐渐为少数民族原住民接受,并改变着他们的生计模式,以传统农业为主的生计方式正悄然向以文化谋取生计的方式转变^[1]。张瑾以广西龙脊梯田景区黄洛瑶寨为个案,分析了旅游语境中展示的少数民族传统文化是如何被建构生成并影响红瑶妇女的生计变迁^[2]。一些学者进一步研究了旅游影响下民族地区农户生计转型的影响因素和影响途径。尚前浪等认为,民族村寨旅游发展促进了社区生计策略向旅游经营为主转变,家庭旅游生计策略经历“从无到有”的变迁过程,生计资本变化明显,不同生计策略和参与程度的家庭与生计资本存在相关关系^[3]。李佳等的研究表明,不同旅游扶贫模式下,民族村落农户的生计策略选择不同,对贫困户的吸纳能力也不同^[4]。还有学者对乡村旅游影响下民族地区农户生计转型后的生计结果进行了研究,如刘玲等通过对西江苗寨农户的生计活动分析,检验不同类型生计策略的收入效用差异,得出“以参与旅游业为主”的生计策略优于其他生计策略的结论^[5]。已有研究揭示了乡村旅游对民族地区农户生计转型的重大影响,但这些研究均以传统农户为研究对象,涉及易地搬迁农户生计转型的研究极为少见。而易地扶贫搬迁农户作为民族地区贫困程度最深、反贫难度最大的一个弱势群体,在易地扶贫搬迁和乡村旅游发展的双重机遇下,迎来了生计转型的重大契机,但也面临着特殊困难和现实挑战。因此,本文将关注点聚焦在民族地区易地扶贫搬迁农户身上,以可持续生计框架理论为指导,分析乡村旅游发展推动民族地区易地扶贫搬迁农户生计转型的驱动力以及面临的阻力,并探寻破解之道。

二、乡村旅游发展推动民族地区易地扶贫搬迁农户生计转型的动力

生计是谋生的方式,该谋生方式建立在能力、资产(包括储备物、资源、要求权和享有权)和活动基础之上^[6]。在可持续生计分析框架下,贫困农户被看作是在一个脆弱性的背景中生存或谋生,他们可以运用可获取的生计资产,选择相对应的生计策略,从而输出不同的生计结果^[7]。然而,农户生计策略并非是静态的,当环境背景、生计资本及政策制度发生剧烈变化时,农户往往会转变生计策略以适应新的人地关系,生计转型已成为农户响应人地关系变化的最佳选择^[8]。在乡村旅游发展的背景下,驱动民族地区易地扶贫搬迁农户生计转型的力量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环境驱动力

农户的初始生计选择往往对自然环境具有强烈的依赖性,在贫困地区尤为明显^[9]。民族地区贫困农户多分布在自然条件严酷、资源匮乏、基础设施落后的深山区、偏远区、高寒区等,受自然和地理因素所限,只能采取低水平的务农或务农+务工的生计方式,这正是生成贫困并导致贫困人口长期陷入贫困状态的重要原因。易地扶贫搬迁首先从改造贫困的空间和地理因素入手,通过迁移改变农户所处的环境,帮助他们摆脱因空间因素造成的资源缺失或市场约束的状态。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的选址综合考虑了水土资源条件和城镇化进程,靠近交通要道,并配套建设水、电、路、通信网络等基础设施,教育、医疗、商贸市场等公共服务体系也较为完善。在相对优越的安置环境中,搬迁农户更易于获得和使用各种外部资源,进而构建出更高水平的生计方式。特别是那些具有独特民族和地方文化特色的民族村寨,通过整体搬迁打破交通不便、接待设施缺失的束缚,从而具备发展乡村旅游的可进入性和接待能力,能够吸引并容纳外来旅游者进行旅游消费,故而搬迁农户选择参与乡村旅游生计方式的机会也大大增加。

(二)政策驱动力

易地扶贫搬迁和乡村旅游扶贫的一系列扶持政策叠加,催生大量推动民族地区旅游发展的有利因素,成为易地扶贫搬迁农户生计转型的重要引擎之一。在易地扶贫搬迁政策下,安置区的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大大优化了乡村旅游发展环境,旅游扶贫激励政策则进一步明确乡村旅游发展中旅游建设用地、金融扶持、财政补贴、税收优惠等扶持措施,有助于吸引社会资本投资乡村旅游业和相关项目,吸纳易地扶贫搬迁农户参与乡村旅游。当前,我国正在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作为其中的一个重要抓手,乡村旅游在推进农村现代化、农民脱贫致富、城乡融合发展等方面发挥着重要的作用,也得到更多的政策支持。《关于促进乡村旅游可持续发展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要鼓励中西部地区围绕脱贫攻坚,重点推动乡村旅游与新型城镇化有机结合,合理利用古村古镇、民族村寨、文化村镇发展乡村旅游^[10]。可以预见,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将会持续推动乡村旅游产业的快速发展,乡村旅游业态也将成为民族地区易地扶贫搬迁农户就业增收、生计转型的新增长极。

(三)生计资本驱动力

生计资本是构建农户生计策略的基础。根据

英国国际发展署(DFID)可持续生计分析框架,生计资本分为自然资本、物质资本、金融资本、社会资本、人力资本五类^[7]。民族地区易地扶贫搬迁农户的原生生计资本十分薄弱,也很难靠自身改善,但是在外部的政策支持以及环境的改变下,他们的生计资本尤其是自然资本发生了巨大的变化,进而影响着他们对生计策略的选择。

土地是民族地区农户最基本的生产资料,是农户自然资本的重要构成。尽管目前的易地扶贫搬迁政策明确了农户原有的土地承包经营权在搬迁后保持不变,但由于迁出地与安置地有一定的距离,受物流成本、劳动成本以及时间成本等因素制约,部分搬迁农户最终放弃了原有土地的承包权或使用权。还有部分地区的搬迁农户则是在安置地被重新分配土地,但受现实条件制约,土地面积与迁出地相比减少很多。土地资源的减少或缺失,促使搬迁农户对土地的依赖性由强减弱,其生计策略必然会向非农化、多元化方向发展。同时,在乡村旅游扶贫政策的支持下,针对搬迁农户的优惠措施如统一规划保留地方建筑特色的安置房、组织免费的旅游技能培训、对搬迁农户利用土地流转入股旅游项目给予额外补助、为开展旅游经营的搬迁农户提供免担保、免抵押的无息贷款等,都在一定程度上帮助搬迁农户快速积累物质、人力、金融等生计资本。而在离开了地理封闭、环境恶劣的原住地后,搬迁农户与外部社会的联系明显增强,并有机会加入社区或旅游合作社等农民合作组织,社会资本得到提升。上述生计资本的变化对推动民族地区易地搬迁农户选择参与乡村旅游的生计策略具有积极、正向的影响。

三、民族地区易地扶贫搬迁农户参与乡村旅游的生计方式

根据《全国“十三五”易地扶贫搬迁规划》中“发展特色农林业脱贫一批、发展劳务经济脱贫一批、发展现代服务业脱贫一批、资产收益扶贫脱贫一批、社会保障兜底脱贫一批”的脱贫发展指引^[8],民族地区易地扶贫搬迁农户参与乡村旅游的生计方式主要有以下五类。

(一) 劳务就业

搬迁农户为家庭以外的旅游经营单位或个人提供劳动和服务,从而获取报酬收入。在乡村旅游发展背景下,旅游项目区、旅游景区、旅游企业的建设、运营、管理需要大量的劳动力,为搬迁农户提供了就业、增收的重要渠道。劳务就业对劳动者的素

质和技能有一定的要求,一部分岗位如景区保安、保洁、绿化等要求较低,农户经过简单培训就可上岗,但景区导游、饭店服务员等岗位要求要有一定的专业技能,管理类的岗位要求的能力素质则更高。劳务就业的生计结果主要体现为工资性收入,稳定性比较强。

(二) 开办小型旅游经营实体

搬迁农户通过在家中开办农家餐馆、民宿、农家乐等小型旅游经营实体,接待乡村旅游者,获得经营收入。这些小型旅游经营实体多为家庭性经营,以自家劳动力为主,雇佣劳动力为辅。对搬迁农户来说,这种生计方式的进入门槛相对较高,不仅需要闲置的房屋和空间作为经营场所,还要在前期投入一定的资金进行装修改造、设施采购等,物质资本和金融资本的压力都比较大。开办小型旅游经营实体的收益较高,但面临一定的经营风险。

(三) 旅游商品销售

搬迁农户通过销售一些土特产、民族手工艺品等经营活动获得收入。这种生计方式比较灵活,旅游商品的销售可以在景区临街商铺,也可在农户自家门前,还有在景点、饭店门口等。这一生计方式对劳动力的技能要求比较低,女性、老人、低文化水平农户也能够参与进来,因而有利于增加这些特殊人群的收入。

(四) 资产出租

搬迁农户将土地、房屋等资产的使用权出租给旅游项目业主、旅游合作社、旅游企业等获得租金,所拥有的资产所有权不变。这一生计方式高度依赖于搬迁农户所拥有的自然资本和物质资本。从生计结果来看,租金的收入水平不高,只能给搬迁农户一定的最低保障,但没有风险,收益稳定,搬迁农户也能从低效率的农业生产中解脱出来,获得更多的就业机会。

(五) 投资入股

搬迁农户以土地、房屋等资产使用权作价为股份,入股旅游项目、旅游合作社、旅游企业等成为股东,获得分红,所拥有的资产所有权不变。与资产出租方式相比,投资入股的收益不固定,在经营效益好时能有较高的收益,更强调搬迁农户对旅游收益的长期分享,有助于吸引他们持续参与到乡村旅游开发中来。此外,各地的政府财政投入和扶贫资金在旅游上的投入也可折价入股,让土地、房屋资产匮乏、丧失劳动能力的搬迁农户也能当上股东,享受到分红收益。

四、民族地区易地扶贫搬迁农户参与乡村旅游生计活动的阻力

乡村旅游的发展,为民族地区易地扶贫搬迁农户提供了多样化的旅游生计方式,但在现实中,搬迁农户参与乡村旅游生计活动还面临着来自内部和外部的多重阻力,这些阻力在一定程度上削弱了搬迁农户生计转型的驱动力,影响着生计转型的进程。

(一) 生计资本限制

在环境和政策的影响下,民族地区搬迁农户的生计资本量有了较大的提升,但由于受到自身客观因素的制约,仍存在一些生计资本的短板,阻碍着他们参与乡村旅游生计活动。

比如兴办民宿与农家乐等经营实体的重要基础是家庭闲置住房,但在当前搬迁政策下,为了避免出现因搬迁举债的情况,安置房的建设主要是基于解决搬迁农户基本住房需求的角度,建设面积不得超过25平方米/人的标准,因此大多数搬迁农户的住房仅能满足自住,无法用于经营。而且搬迁工程中除了政府补贴外,农户也需要自行承担部分费用,这往往会耗掉他们大部分甚至全部的积蓄,后续参与旅游经营的资金缺口比较大。

人力资本方面,民族地区易地扶贫搬迁农户大多只有小学文化水平,文盲人群比例也较高,很多人只会说本地方言或本民族方言,无法用普通话进行交流,这使得各项培训工作开展难度很大,效果受限。此外,一些地方“大水漫灌”的培训方式缺乏针对性,多是定点定向定时开展,搬迁农户参与率低,人力资本提升的效果不尽如人意,旅游就业、创业仍存在困难。

(二) 心理阻碍

深度贫困的民族地区大多地处偏远,环境闭塞,生产生活条件恶劣,这不仅造成了经济发展的落后,也导致了地区文化的封闭性。一些农户长期从事传统小农生产,思想观念保守,安贫乐道,即使搬离了原来的生活环境,也不愿意轻易改变种植习惯。在长期的封闭环境下,不同的少数民族往往拥有自身独特的社会文化认知和思想价值观念,与现代市场经济存在很大的断层,搬迁农户对新的生计方式存在着天然的畏惧、畏难心理,害怕旅游产业有风险,害怕新的尝试会失败,无法积极参与到旅游开发与经营当中。此外,贫困农户搬迁后,在开放的环境中,贫与富的落差给他们带来了巨大的冲击,很容易产生群体性的自卑心理,对本民族的文化也缺乏自信,抑制了他们充分参与乡村旅游发展

的内在动力。

(三) 产业发展瓶颈制约

生计策略的变迁是为了追求更好的生计结果,只有能从旅游活动中获得期望的利益,搬迁农户才会将其作为生计策略的选择。目前,民族地区的乡村旅游开发不同程度地存在着同质化、低质化、过度商业化、破坏原真性等问题,旅游吸引力大为降低,产业发展后劲不足。从产业链的角度看,民族地区的乡村旅游主要围绕地域风光和民族风情等资源进行开发,对吃、住、行、购、娱等旅游要素的发展并不充分,存在产业链短窄的问题。比如民族特色小商品的加工制作还停留在较低水平,包装粗糙、品牌缺失、销售渠道单一;民族传统体育项目多以观赏性节目出现,参与性活动较少;民族特色美食开发链条不长,仅局限于小吃、菜肴的提供,缺少特色食材、烹饪配方、衍生商品等附加产品的开发,这些问题实际上造成了旅游生计活动的收益并未达到理想的水平,影响着搬迁农户参与乡村旅游的积极性。另一方面,民族地区的贫困性限制了本土资本对旅游开发的投入量,景区开发、旅游设施建设主要还是依靠引进外来投资者,他们作为开发投资的主体,往往掌控着旅游收益的主要部分,而搬迁农户作为民族文化的传承者和持有者,其利益却得不到充分的保障,对旅游生计的可持续性造成了一定的冲击。

五、乡村旅游发展推动民族地区易地扶贫搬迁农户生计转型的对策

面对上述阻力,政府应采取针对性的措施进行化解,进一步促进民族地区易地扶贫搬迁农户生计的转型。

(一) 重塑关键生计资本,提升搬迁农户参与旅游生计活动的能力

政府应针对易地扶贫搬迁农户的实际情况,更有效地帮助他们重塑关键生计资本,提升他们参与旅游生计活动的能力,使他们拥有实现生计转型的“敲门砖”。对那些有意开展劳务就业但缺乏技能的农户,要根据个人需求和岗位需求科学设定培训课程,以量身定制的方式分层分类开展旅游技能培训,真正发挥培训功效。在培训方式上,要突出便民原则,将农户远赴县城参加说教式培训变为本地跟学实践、现场体验等,提高农户的参与度;多举办以岗定培的培训,将培训与就业有效衔接,增加就业率,真正实现培训目的。针对有意开设小型旅游经营实体但缺乏物质、金融资本的农户,在严格执

行住房建设面积不超过25平方米/人的基础上,由政府引进投资公司对安置住房进行扩建,公司可以利用扩建部分房屋在一定期限内开展旅游经营,但产权仍归搬迁农户所有,公司经营期满后扩建房屋也要归还搬迁农户。在公司经营期间,搬迁农户还可以以雇员的身份参与旅游接待服务,获取劳务报酬,积累旅游经营管理的知识和经验。这种方式不仅解决了搬迁农户短期的投资困难,还能帮助他们长远地积累物质、金融、人力等关键资本,使他们在收回使用权后可以更好地实现旅游企业的自主经营。针对有资源、有技术但缺少门路的农户,则应重点帮助他们提升社会资本。在当地政府的帮扶下,通过组建旅游合作社+农户、旅游企业+农户、旅游经营能人+农户等旅游创业就业平台,发挥各类组织和个人在连通农户个人网络与外部经济网络的“桥梁”作用,帮助农户发展旅游生计。

(二)加大心理资源供给,激发搬迁农户参与旅游生计活动的意愿

政府要重视搬迁农户在面临生计转型时出现的封闭、排斥、抵触、不信任等负面心理问题,通过加大心理资源的供给,指导农户转变价值观念、思维模式、情绪情感状态等,从而带动搬迁农户真正理解和参与到旅游生计活动中。例如可以通过悬挂横幅、发放宣传资料、文艺表演、入户宣讲等多种形式加大政策宣传,加强对搬迁农户的价值引领,强化自强自立、财富积累、商品交换等观念;改进激励方式,以生产奖补、劳务补助等方式对参与或发展旅游项目、旅游产业的搬迁农户进行扶持,引导他们参与到旅游生计活动中;善于利用搬迁农户身边旅游致富典型发挥示范、引导作用,推广先进典型的经验,激发他们通过转变生计方式脱贫致富的动力。

值得注意的是,传统生计方式是少数民族维持和延续民族文化的重要途径,不能动辄以“保守封闭”“落后简陋”为由,乃至使用“原始”“封建”等社会形态划分的术语,直接质疑少数民族自身的文化价值,摧毁他们的文化自信^[12]。乡村旅游推动民族地区易地扶贫搬迁农户生计转型必须强调对少数民族文化的充分尊重,鼓励农户凭借本民族的本土知识,为游客创造差异性的视觉景观和文化体验,因地制宜地参与旅游生计活动。

(三)增强产业发展活力,实现旅游生计方式的可持续性

旅游生计方式的可持续性依赖于旅游产业发

展的可持续性。民族地区乡村旅游项目的开发必须要着眼于旅游相关产业链条的搭建,构建完整的乡村旅游生态圈。在旅游产品线路设计上,要把周边村寨的优势资源整合到一起,组团发展,弥补旅游资源的不足。在旅游产品类型上,要推动乡村旅游从农家乐到乡村民宿的升级,开发民族手工作坊、民族手作市集、民族运动体验、民族美食制作、民族文化亲子见学、民族主题婚庆等全链条体验型消费产品,将乡村旅游发展为综合性的平台型项目,使乡村旅游项目拥有可持续运营能力。在产业融合发展上,要推动乡村旅游与林业、交通、文化、体育、医药等产业的融合,突破旅游业的传统要素,形成康养旅居、露营地建设、田园养生、民族体育旅游、民族医药健康旅游等新产业或产业链,为搬迁农户参与旅游开发提供更多的就业机会,提升旅游生计活动的收益水平。

同时,政府还必须构建以搬迁农户为基础环节的利益联结链,优化和完善利益分配机制,提高搬迁农户在乡村旅游中的参与度。首先,要打造好土地流转交易的平台,科学编制交易价格指数,增强土地交易价格透明度;其次,要建立健全土地流转中的利益补偿机制,在政策和合约中要预留土地增值溢价空间;最后,土地流转后建设的旅游项目,要设计好利益分享机制,通过合作社将全村人的利益与乡村旅游绑定起来,确保贫困搬迁农户的参与度,让农户拥有稳定、可持续的租金、股金、佣金的综合收益。

六、结语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贫困地区易地扶贫搬迁农户生计的转型与改善并最终实现脱贫目标,这是当前我国易地扶贫搬迁工程工作的重心。在乡村旅游发展的推动下,民族地区易地扶贫搬迁农户生计转型的动力与阻力并存,其最终结果要取决于动力因子与阻力因子的综合作用。在民族地区脱贫攻坚的进程中,地方政府作为产业扶贫的“引导者”“协调者”,应对搬迁农户生计资本积累、内生动力培育、旅游产业规划等方面施加积极的干预,以促进搬迁农户生计转型的阻力向动力转化,进一步发挥乡村旅游支持扶贫和引领搬迁农户生计改善的功能。不过,乡村旅游发展背景下民族地区易地扶贫搬迁农户生计转型的影响因素错综复杂,本文仅从动力与阻力两个角度对其进行分析,更多维度下的综合分析将是下一步研究关注的重要问题。

达96.4%、98.03%,较实施之前的96.3%上升约1.7%;考试不及格率逐年下降,由实施前的3.89%下降到3.36%,下降0.53%;学生违纪率逐年下降,由原来的2.3‰下降到0.68‰,下降1.62‰。

总之,推行以学生宿舍为单位本科生导师是发挥教师主导作用、学生主体作用,构建新型师生关系的新探索,是促进学业教育与思想教育、课堂教学与课外教育相结合,培养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成才的重要途径,是辅导员开展学生管理工作的有益补充,是促进学生知识、品德协调发展,创新人才培养机制的实践,但以学生宿舍为单元本科生导

师在指导学生发挥作用方面差异也比较明显,其中年长、学位高、职称高、职位高且富有责任心的本科生导师在一定程度上更有利于促进大学生的健康成长并能取得的较好的成绩;实践中还存在着诸如“注重科研成果的评价体系使教师对本科生导师制的热情不高”^[6]“如何充分调动本科生导师的积极性?”“如何处理本科生导师的学科科研压力与指导学生之间的矛盾”“如何加强实践教学环节导师指导激励力度”等问题,还需要在实践中不断探索、总结、升华,进一步完善本科生导师制工作方案,共同助力学生健康成长成才。

注释:

- ①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2005年1月7日,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的若干意见.网址:http://www.moe.gov.cn/jyb_sjzl/moe_364/moe_1588/moe_1615/tnull_25595.html,2020年6月4日引用。

参考文献:

- [1] 朱平.高校“三全育人”体系协同与长效机制的建构——以全员育人为中心的考察[J].思想理论教育,2019(2):96-101.
- [2] 习近平.努力办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高校[N].人民日报,2016-12-09(1).
- [3] 杨仁树.本科生全程导师:内涵、运行模式和制度保障[J].中国高等教育,2017(6):58-60.
- [4] 谢应东.本科生导师制的实践和探索[J].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学报,2007,18(4):106-109.
- [5] 侯明艳,王伟.新工科背景下本科生导师制实施的问题与对策[J].教育理论与实践,2018,38(30):35-37.
- [6] 魏志荣,吴胜,任伟伟.英美中三国本科生导师制模式的比较与实施[J].黑龙江高教研究,2019,37(1):139-143.

(上接第36页)

参考文献:

- [1] 李辅敏,赵春波.旅游开发背景下民族地区生计方式的变迁——以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郎德上寨为例[J].贵州民族研究,2014(1):125-128.
- [2] 张瑾.文化重构视野下的红瑶妇女生计变迁研究——以龙脊梯田景区黄洛瑶寨为例[J].广西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1(4):82-87.
- [3] 尚前浪,陈刚,明庆忠.民族村寨旅游发展对社区和家庭生计变迁影响[J].社会科学家,2018(7):78-86.
- [4] 李佳,田里.旅游精准扶贫对民族村落农户生计影响的比较——基于云贵民族村落的调查数据[J].贵州民族研究,2020(3):87-93.
- [5] 刘玲,王朝举.乡村旅游聚落农户最优生计策略选择分析——基于贵州西江苗寨的调研[J].贵州民族研究,2018(2):54-57.
- [6] CHAMBERS R, CONWAY G. Sustainable rural livelihoods: Practical concepts for the 21st century[R]//IDS Discussion Paper. Brighton: Institute of Development Studies, 1992.
- [7] DFID. Sustainable Livelihoods Guidance Sheets[M]. London: Department for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2000:68-125.
- [8] SHACKLETON C M, SHACKLETON S E, BUITEN E, et al. The importance of dry woodlands and forests in rural livelihoods and poverty alleviation in South Africa[J]. Forest Policy and Economics, 2007(5):558-577.
- [9] 张芳芳,赵雪雁.我国农户生计转型的生态效应研究综述[J].生态学报,2015(10):3157-3164
- [10] 文化和旅游部等17部门.关于促进乡村旅游可持续发展的指导意见[EB/OL]. (2018-11-15)[2020-02-02].http://zwgk.mct.gov.cn/auto255/201812/t20181211_836468.html?keywords=
- [11] 国家发展改革委.全国“十三五”易地扶贫搬迁规划[EB/OL]. (2017-04-28)[2019-12-29].<http://www.cpad.gov.cn/module/download/downfile.jsp?filename=1704281114592202439.pdf&classid=0>.
- [12] 王建民.扶贫开发与少数民族文化——以少数民族主体性讨论为核心[J].民族研究,2012(3):46-54+108.